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发生火灾事故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事故基本情况

2017年3月22日13点28分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钛业”）在实施二期2号泥浆压滤料斗检修过程中引起火灾，将现场两台350M²压滤机烧毁，事故中无人员伤亡。

事故发生后，东方钛业公司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的应急小组，开展事故抢险，在当地消防部门的扑救下，当日16:30分火灾被完全扑灭。起火原因当地消防部门正在调查中。

二、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

本次事故未造成环境影响。事故发生后，东方钛业根据应急预案，对全部两条生产线主生产装置进行了有序停车。目前东方钛业一期生产线已于3月23日0:00恢复生产，预计二期生产线将于3月25日前恢复生产。

本次事故导致直接财产损失约70万元左右，但不会对东方钛业全年产量计划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。东方钛业对事故装置购买了财产保险，事发当日即向保险公司报案，保险公司已受理。

公司将认真吸取本次事故的教训，加强安全生产管理，防止类似

事故再次发生。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，并及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